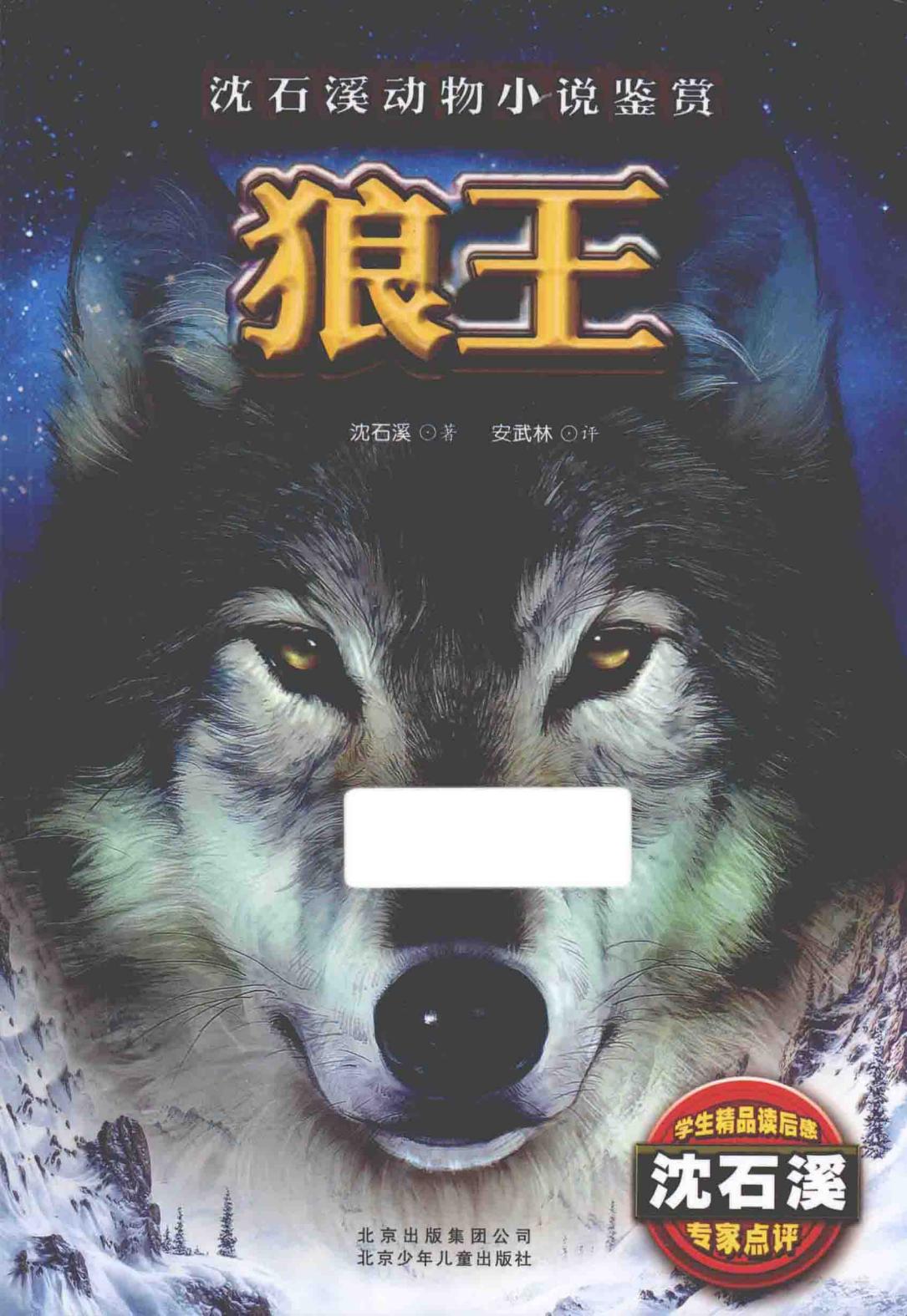


沈石溪动物小说鉴赏

狼王

沈石溪 ⊙著 安武林 ⊙评



学生精品读后感

沈石溪

专家点评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沈石溪动物小说鉴赏

狼王



沈石溪 ⊙著 安武林 ⊙评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狼王 / 沈石溪著 ; 安武林评. — 北京 :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5

(沈石溪动物小说鉴赏)

ISBN 978 - 7 - 5301 - 3943 - 1

I. ①狼… II. ①沈… ②安…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24130 号

沈石溪动物小说鉴赏

狼王

LANGWANG

沈石溪 ⊙ 著 安武林 ⊙ 评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www. bph. com. cn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谊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90 毫米 × 1280 毫米 32 开本 6.5 印张 120 千字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301 - 3943 - 1

定价: 18. 8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 - 58572393

目录

失重的荣誉	1
少年猎歌二题	60
白斑母豹	60
诱子斑鸠	76
虎女蒲公瑛	86
在捕象的陷阱里	112
雪崩	133
狼王梦	(节选) 167
强者宣言	197
获奖记录	203



狼王



…失重的荣誉…

一

训练场上，秋风肃杀，梧桐树金黄的落叶像蝴蝶般飞舞，轻盈地飘落到地上。十几名荷枪实弹的警员，排成一列横队，都是标准的立正姿势；每位警员右侧蹲着一条警犬，前肢直立，后肢盘跪，也是标准的狗式立正姿势；警员和警犬都纹丝不动，像一群威武的雕像。

队伍前面，佩戴银质警督衔的姚警官，用浑厚的男中音高声宣读一纸命令：

“……017号警犬维奇，在侦破孔雀别墅谋杀案战斗中，率先找到关键物证，为破案提供了重要线索，使狡猾的罪犯受到法律严惩……鉴于警犬维奇的出色表现，经报省公安厅批准，荣立三等功一次……警员金永辉，驯犬有方，人与犬配合默契，特予以嘉奖……”

警员小金牵着警犬维奇从队列里走了出来，佩戴警督衔的姚警官将一枚勋章用红绸带挂在警犬维奇的脖子上。队伍





沈石溪

动物小说鉴赏

响起热烈的掌声。

维奇是条黑黄双色犬，背脊黑如漆，腹部黄如金，牙口还不满三岁，正当青春年华，眼睛清亮，皮毛光滑，像涂了一层釉。红绸带挂在黑色的狗脖子上，格外醒目，艳阳照耀，把它胸前那枚勋章照得亮灿灿，如同挂着一轮小太阳，无论人眼还是狗眼都看得眼花缭乱。

人逢喜事精神爽，狗逢喜事也精神爽。维奇本来就是警犬中的帅哥，佩挂耀眼的勋章，更显得英姿勃发、威武雄壮。

“多好的警犬呀，刚从警犬学校毕业才两个月，就建立了功勋，将来前途不可估量啊！”姚警官慈爱地抚摸维奇的脑壳，意味深长地说，“每一条优秀的警犬背后，都有一位优秀的警员；反过来说，只有一流的警员，才能训练出一流的警犬。”

警员小金白胖的脸上飞红霞，胸挺得更直，头昂得更高，眉宇间一股掩饰不住的得意与自豪，脚后跟啪地靠拢，朝姚警官行了个规范的举手礼，激情澎湃地说：“首长请放心，我保证把维奇培养成最优秀的警犬！”

他赢得了姚警官赞许的目光，又赢得了一阵热烈的掌声。

所有警员都用羡慕的眼光望着小金，所有警犬都用羡慕

狼王



的眼光望着维奇。

警犬拉拉也在队伍里，与维奇相比，拉拉的外观形象就要差一大截了。它皮毛土黄，色泽暗淡，左耳朵被子弹打裂后缝补起来，留下无法遮掩的难看的伤痕。岁数偏大，颈部的绒毛已开始脱落，露出难看的青灰色狗皮。岁月风尘，在狗脸上镂刻出几道深深的皱纹。犬牙蒙着一层黄渍，透出一种沧桑感。只有两只狗眼，仍炯炯有神。

在所有警犬中，只有拉拉把鄙夷的目光投向维奇，要不是主人大漫命令它蹲坐在地不得擅自行动，要不是狗脖子被牵引索拉扯得无法动弹，它很想扑蹿上去，冲着维奇的耳朵狠狠咆哮一声，或者一爪子将维奇打翻在地，让这个争名夺利的家伙清醒清醒，然后咬住那根红绸带，把那枚金光闪闪的勋章从维奇脖子上摘下来，叼还到主人大漫手里。

老天可以做证，这枚勋章本来就应该属于它拉拉的。

十天前，风雨交加的夜晚，西山风景区的孔雀别墅发生了一起入室盗窃杀人案，一名做珠宝生意的款姐，穿着睡衣被人杀死在卧室门口。款姐的丈夫到缅甸去进货了，儿子在加拿大读书，家里只有她和一位女佣。据那位女佣讲，她刚刚入睡，听得一声惨叫，赶紧从床上跳起来，披着衣裳奔到楼上，见女主人已倒在血泊中，一个黑影跳窗而逃。她立刻按响报警器，并打 110 电话报警。孔雀别墅属于高级住宅





区，警卫措施严密，围墙四周、主要路段及每栋别墅的门口，都安装了红外摄像仪，且有专职保安二十四小时值班巡逻。接到报案后，十几名刑警带着拉拉和维奇两条警犬，火速赶到现场。别墅区六名值班保安比刑警提早进入现场，罪犯的脚印痕迹与值班保安的脚印痕迹混淆在一起，罪犯的气味痕迹也与值班保安的气味痕迹混淆在一起，已经很难辨认了。现场勘察发现，受害者右胸中了一刀，刺穿肺部，左胸中了一刀，刺穿心脏。不难推测，罪犯在行窃时发出异常响动，受害人惊醒，从卧室开门出来，被罪犯刺了一刀，未刺中要害，受害人惨叫，极有可能受害人与罪犯发生短暂扭打，罪犯又一刀刺破受害人心脏，受害人倒地毙命。可以肯定，罪犯身上沾满了受害人的鲜血。查看录像，十几个画面均未发现有可疑的人，显然，罪犯避开了分布在别墅区里的十几只摄像头，是顺着水管从后窗进到屋内的。从录像判断，罪犯还在别墅区内，因为别墅区大门和围墙上的几架摄像仪都未出现案发后有人走出大门或翻越围墙的镜头。刑警和保安封锁了别墅区，把搜索任务交给了警犬拉拉和维奇。要是天气好的话，在这样一个特定环境里寻找到罪犯或犯罪物证并不是一件太难的事。罪犯跳窗而逃，重重落地，窗下的路面上肯定会留下罪犯清晰的脚印，罪犯浑身是血，还带着血迹斑斑的犯罪工具，一走动就会在空气中留下一条灵敏

狼王



的狗鼻子很容易识别的气味流，顺着气味流追踪而去，就可找到罪犯或犯罪物证。可遗憾的是，老天不帮忙，一直在下雨。哗哗而下的滂沱大雨一遍又一遍地冲刷路面，早就把罪犯的脚印抹洗得无影无踪，也把空气中的气味流洗刷得干干净净。

只能采用全面排查的办法，搜遍别墅区每一寸土地每一个角落。当然是连夜搜查，不让罪犯有时间销毁或转移罪证。

孔雀别墅属于园林式住宅，占地面积不小，亭台楼阁，溪流水池，健身娱乐，会馆餐厅，一应俱全，别墅区后面还有一片十多公顷的松树林。大漫牵着拉拉，小金牵着维奇，由东向西，冒雨搜寻。开始，维奇的积极性还是蛮高的，东蹿西奔，寻找可疑的气味。刚从学校毕业的年轻警犬，工作热情都很高，都想尽快建功立业，一鸣惊人。可维奇毕竟缺乏实战经验，精神虽然可嘉，但效率却难以恭维。在搜索一块花坛时，维奇突然大呼小叫，狗爪子在泥土中拼命抓刨，警员小金真以为发现了什么有价值的线索，脱掉笨重的雨衣，一手拿电筒，一手用铁锹挖。折腾了好一阵，却挖出一只死老鼠来。死鼠已经腐烂，散发着浓烈的恶臭。气得小金用牛皮制作的牵引索在维奇背上狠狠抽了两下，呵斥道：“发狗瘟的，拿只死老鼠来哄我，你当我是饿猫呀！”



沈石溪

动物小说鉴赏

搜索持续进行了三个小时，仍未发现罪犯的蛛丝马迹。别墅住宅区已搜遍，还剩下那片占地十多公顷的松树林。警员小金连续打喷嚏，像是冷得感冒了。大漫解开拉拉和维奇脖颈上的牵引索，命令道：“你们到松树林去搜索，不准放过任何一个角落！”

大漫搀着小金钻进警车，他们太累了，喝碗热腾腾的姜汤驱寒解乏。

钻进黑黢黢的松树林，避开主人监督的视线，维奇打了个哈欠又打了个喷嚏，神情变得沮丧，挤到树根下避雨，不再卖力地搜寻了。

刚从学校毕业出来的警犬，都有类似的毛病，由于没经过磨炼，性格脆弱，做事情情绪化，顺境时浩气冲天，逆境时颓废丧气，缺乏百折不挠的韧劲。

拉拉继续用狗鼻子梳理着松树林每一寸地面。它也是血肉之躯，它也已经被大雨淋浇了三个多小时，它也冷得瑟瑟发抖，它的体力也已严重透支，它也想找个地方避避雨暖和暖和身体，可是，它是一条久经考验的警犬，它晓得贵在坚持的道理，主人既然已经下达了搜索的命令，它只要还有一口气，就要不折不扣地执行主人的命令。无论是在主人的监督下，还是远离主人的视线，都毫不含糊一丝不苟地完成主人交代的任务，人前人后一个样，这才算得上是条忠勇的好

狼王



警犬。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警犬也是兵，养犬千日，用在一时，别说下雨了，就是天上下刀子，它也要挺住，绝不会退缩或偷懒的。

拉拉咬紧牙关，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在松树林里穿梭奔忙。

前面是条溪流，这是人工造景开凿出来的小溪，平时水很浅，薄薄一层晶莹的水片顺着五颜六色的鹅卵石叮咚滑行。下了大半夜雨，溪流也涨潮了，浊黄的水哗哗流淌，深及狗肚皮。既然是全面搜索，当然不能遗漏这条溪流。拉拉毫不犹豫地跳进小溪。溪水冰凉，冷得它直打哆嗦。水流湍急，底下又是滑溜溜的卵石，它闪了两个趔趄，才勉强站稳。它把狗鼻子贴在水面，认认真真地嗅闻辨识。泥土腥味，草木清香，雨水特有的微酸气息……突然，它在溪流所散发出来的复杂的气味图谱中，闻到一股特别的甜腥气味，很像是人血的味道。它神经陡地紧张起来，一面嗅闻，一面逆流而上。很快来到一座造型精美的小桥下，人血的气味源就来自一块大鹅卵石底下。它费了很大的劲儿，用狗爪蹬开那块大鹅卵石，踩了踩，底下是堆柔软的东西。它将狗头潜进水中，将那堆东西叼了出来，哦，是捆扎成一团的人的衣裳，散发出一股刺鼻的血腥味。

经验告诉它，这很可能是罪犯行凶时穿的衣裳，来不及





销毁，匆忙间裹成一团藏匿在小溪的鹅卵石下。

它吃力地叼起那坨衣裳，想蹿上岸交给主人大漫。这是一条人工开凿的溪流，岸沿用水泥铺砌，有两米多高，斜坡很陡。要是在平时，这点高度绝难不倒它，它是训练有素的警犬，蹿高是它的拿手好戏，纵身一跃即可登上岸去。但此刻，它在雨水和溪水中已浸泡了好几个小时，累得全身狗骨头都快要散架了，且溪水快淹没它的脊背，那坨衣裳被水浸泡后也变得石头般沉重，它跳了两次，都没能达到登岸的高度，半途又滑落下来。

没办法，看来只有用吠叫声将主人引来了。

它刚想叫唤，就在这时，维奇出现了，趴在堤岸上，狗嘴呼哧呼哧激动地喘息。这家伙，一定是听到了异常响动，闻到那坨衣裳的血腥味，所以才从躲雨的树下跑出来的。维奇的脑袋伸了下来，狗眼盯着那坨衣裳，犬牙咔嚓咔嚓做出叼咬状，用意很明显，是在告诉它，愿意替它将那坨湿衣裳叼上岸去。它当时根本没想别的，只希望能赶快将罪犯藏匿的罪证尽快送到主人手中。维奇肯帮忙，两条警犬齐心协力，是有可能把那坨湿衣裳运送上岸的，那就不用麻烦主人大漫前来接应它了。它直起后肢，两条前腿抠住岸壁，叼着那坨湿衣裳站了起来，维奇则小心翼翼地伸下嘴吻来，努力了一阵，维奇的牙齿咬着衣裳了，用力吊拔，将那坨湿衣裳

狼王



叼上岸去。

拉拉松了一口气，重担卸掉了，它稍事休息，缓过劲来后，就可以轻松地从溪流蹿跳上岸了。

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维奇把那坨湿衣裳叼上岸去后，一秒钟也没有耽搁，立刻叼起衣裳往别墅住宅区狂奔，一边跑还一边从嘴角发出呜呜啾啾兴奋得意的号叫。

等它积攒够力气从溪流蹿跳上岸，想去追逐维奇要回那坨湿衣裳，已经晚了，维奇已奔到那辆警车上，将那坨湿衣裳投送到警员小金怀里。只听见小金用无比激动的声音高喊道：“快来看哪，我的维奇找到罪犯的血衣啦，哦，还有一把匕首，罪犯的凶器也找到啦！是我的维奇找到的，是我的好维奇找到的！”

.....

这坨湿衣裳和裹在衣裳里的那把带血的匕首成了最重要的物证，很快就真相大白，原来是孔雀别墅一名保安作案，监守自盗，行凶杀人。

明明是它拉拉不顾寒冷和疲劳，跳到湍急的溪流里，经过艰苦的努力才寻找到那坨湿衣裳的，可金光灿灿的勋章却挂在了维奇的狗脖子上。张冠李戴，这也太过分了吧。它不怨警员小金，也不怨那位姚警官，是维奇用假象蒙蔽了人，所以才造成指鹿为马的荒唐。它虽然身体无法动弹，但它的



沈石溪

动物小说鉴赏

眼光还是自由的，它用严厉谴责的目光死盯着维奇，它想，维奇贪天之功占为己有，理应做贼心虚，不敢正视它的眼光，脸上露出羞愧难当无地自容的表情。可它很快发现自己想错了，维奇的眼光与它的眼光对接，丝毫没有羞愧之意，恰恰相反，它嘴吻上翘，眉眼高挑，显得洋洋得意，嘴角还露出一丝嘲讽，似乎在说：瞧你这个傻老帽儿，白白让我捡了个大便宜，你生气去吧，气疼了肚子也是白搭！

真不知道天下还有羞耻两字，更没想到某些狗的脸皮比猪皮还厚。

若是人，气煞人也；它是狗，气煞狗也。

拉拉是条阅历丰富的警犬，它晓得挂在狗脖子上的勋章意味着什么。功勋警犬，每个周末都要加餐，香喷喷的红烧牛肉可以敞开肚皮吃。尊容还要拍成大幅照片，张贴在门前的光荣榜橱窗里，明星似的供人瞻仰。年老退役，所享受的待遇也要比没有立过战功的普通警犬高得多，单独住一间宽敞舒适的狗棚，终生享用高额伙食费，直到老死这一天。还不仅仅如此，勋章挂在警犬脖子上，更主要是挂在主人脸上。警犬立功，主人就脸上有光。任何一位警犬驯导员，都做梦也盼望着自己所训练的警犬能立下赫赫战功。很多时候，主人和警犬的命运是相辅相成联系在一起的。有作为就有地位，警犬身价提高，主人也前程辉煌。主人对赢得声誉

狼王



的警犬会百倍呵护，会更加宠爱。瞧那个警员小金，脸笑成一朵花。而它的主人大漫，剑眉紧皱，嘴角耷拉，表情严肃得近乎苦涩。多年来它与大漫朝夕相处，虽是不同物种，但人与狗亘古以来就是朋友，狗心和人心在很多时候都是相通的。它能揣摩大漫此刻的心思，主人肯定心里头酸溜溜的，有点嫉妒，也有点遗憾。两条警犬同时执行搜索任务，结果战友小金引领的警犬立功受奖，而自己的警犬却一无所获，任何人心里都会不舒服的。

唉，怪只能怪自己是条缺心眼的狗，白白丢失了荣誉，也辜负了主人的期望。它憋着一肚子窝囊气，苦楚却无处诉说。狗与人感情再深，也无法用语言进行沟通。一片枯黄的梧桐叶，被秋风从树梢吹落，在空中飘飘摇摇，徐徐下降到拉拉面前，它的身体还蹲坐不动，狗头闪电般前击，唰地咬住那片落叶，狠狠噬咬，枯叶在狗嘴发出窸窸窣窣的破碎声。

它用狗的特殊方式，宣泄内心的愤懑。

姚警官扭头用责备的眼光看着拉拉。警员大漫羞得满脸通红，猛拽牵引索，从牙缝迸出几个斩钉截铁的音节：“吐掉树叶，不准动！”

要是在平时，拉拉会毫不犹豫地执行主人的指令，将嘴里的梧桐叶吐出来，然后绷紧全身的肌肉与神经，蹲坐得笔





挺，即使黄蜂叮蜇眼皮，也不会再动一动了。令行禁止，铁的纪律，这是警犬最起码的素质。可现在，它心里冤得慌，血液在燃烧，根本没法让自己平静下来。它又张嘴咬住一片飘落到面前的梧桐叶，发狠地嚼咬，狗眼死死盯住维奇，喉咙深处发出呜呜低嚎。它希望主人能从它反常的行为中，读懂它的心事，了解它所受的委屈。

肃静的队列，出现不和谐的响动。

姚警官不满地皱起了眉头，对警员大漫说：“这是你养的警犬吗？在队列里松松垮垮吵吵闹闹，散漫得就像老百姓家里养的看家的草狗！”

大漫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攥住牵引索的拳头青筋暴涨，发狠地叱骂：“再动，就勒死你！”拉拉的喉咙被绳索卡住了，狗眼突凸，憋得几乎喘不过气来。主人从来没有这么粗鲁地对待过它，即使它完不成训练科目，主人也从没舍得用牵引索勒疼它的脖子。看来，主人是真的发火了。它热昏的脑袋很快冷静下来，意识到自己确实做得太过分了。站在队列里吵闹，就像一条没有教养不听使唤的野狗，这会让主人难堪，让主人丢脸。不管怎么说，它是警犬，警犬的天职就是无条件地绝对服从主人的指令，即使心里有天大的委屈，也不该由着性子破坏队列整齐划一的秩序。它赶紧吐掉嘴里的梧桐叶，规规矩矩蹲好。



牵引索松弛了，但直到颁奖仪式结束，大漫的眉头始终拧成疙瘩。

它本意是要讨回本该属于它的荣誉，给主人脸上争光，结果却适得其反，让主人蒙羞含垢抬不起头来，唉——苦水往肚里咽，泪水往心里流。

二

维奇漫山遍野不停地奔跑，东嗅嗅，西闻闻，寻找可疑的气味。前面出现一道三米多宽的河沟，底下浊浪翻滚惊涛拍岸，假如不小心摔下去的话，就算不被激流冲走，也会变成一条狼狈不堪的落水狗，可维奇没有任何犹豫，嗖的一声，扑蹿到河沟对岸，用鼻子在岸边的山茅草地里搜寻了一遍，没发现有价值的线索，又冒险从河沟对岸跳了回来。行进到山腰，洼地有一丛灌木，枝枝蔓蔓密不透风，树丛里还横七竖八缠绕着长着毒刺的荆棘，维奇毫不迟疑地一头钻了进去，里头也没有要找的东西，过一会儿又从灌木丛钻了出来，浑身沾满了枝叶，背上和胯部都让荆棘给划破了。到了山顶，绝壁上有个岩洞，地势非常险峻，底下是百丈深渊，在上面攀爬，稍有不慎，就会一失足成千古恨，跌得粉身碎骨，可维奇根本没有任何惧怕，纵身一跃，狗爪抠住石缝，狗嘴咬住草根，像壁虎似的嗖嗖嗖往上蹿，登上那个岩洞，